

邯郸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B

邯人社案字〔2024〕43号

邯郸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对政协邯郸市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第21、480、543号 提案的并案答复

秦亚丽、栗超中、郝长城委员：

你们提出的“关于解决高校毕业生就业难的建议”“关于待业大学生安置的问题的建议”“关于强化就业优先政策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的建议”收悉。首先，感谢你们对我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关心和重视。其次，了解到大家对搭建校企对接平台、政府担起就业创业工作责任、多元化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、提升高校毕业生职业技能、推进高校毕业生创业扶持政策落实、做好特殊高校毕业生群体就业创业工作几个方面有着共同的关注、见解和建议。对此，为使答复更加全面、集中、有针对性，经深入分析研讨，聚焦高校毕业生群体就业创业工作，现并案答复如下：

一、我市促进大学生就业的当前现状

我市以“关于进一步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的二十三条政策措施”为强力政策支撑，用足政策、用好资金、用活平台，推动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。

（一）针对就业能力强、有就业意愿的高校毕业生，积极提供就业岗位，促进其顺利就业。积极落实中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的社会保险补贴，支持开发更多适合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岗位。开展春风行动专项招聘 245 场，提供岗位 14.8 万个，签订就业意向 3.4 万人。开展“十万学子进邯郸”专场招聘活动，精准对接企业用工需求，重点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充分就业。稳定机关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招录(聘)规模，增加“三支一扶”、农村特岗教师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和科研助理岗位招聘人数。

（二）针对有创业意愿的高校毕业生，积极提供创业服务，帮助其成功创业。组织创业导师面对面、企业家座谈、创业沙龙等互动交流，开展创业指导专家专项培训，提升高校毕业生的创业意识和创业能力。免费提供创业场地，全市现有 44 家创业孵化基地，可容纳创业实体 3713 户，在孵实体 3167 户，其中，高校毕业生在孵户数 336 户。积极落实一次性创业补贴、首次创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、小微企业场地租金补贴等措施。各级创业担保贷款基金管理机构协同创业担保贷款合作金融机构，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申请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。2024 年创业担保贷款已发放 1.05 亿元，已扶持创业 301 人。

(三) 针对就业能力不强、就业意愿不强的高校毕业生，提升就业能力，推动其实现就业。全力落实就业见习岗位募集计划，积极创建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示范单位，2024年认定见习实习实训基地242家，提供岗位3079个，接收见习实习实训944人。将有培训意愿的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纳入职业培训服务范围，积极采取校企合作、订单式、定向式培训等方式开展培训。

(四) 针对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，加强困难援助，做好实名服务，帮扶其上岗就业。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，2024年筹集就业补助资金2.7亿元，支出就业补助资金8711.65万元，享受补贴人数1.74万人。聚焦脱贫家庭、城乡低保家庭、零就业家庭以及残疾等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，建立就业帮扶机制，实施动态管理，制定“一人一策”帮扶计划，实施“一对一”就业帮扶，至少提供1次政策宣介、1次职业指导、3次岗位推介、1次技能培训或就业见习机会。通过临时性公益性岗位兜底帮扶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安排

针对你们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相关建议，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(一) 聚焦高校毕业生职业发展，完善就业创业公共服务。一是持续推进“十万学子进邯郸”政策落实。围绕新能源、新材料、高端装备制造、新能源汽车、生物产业、数字文旅等六大产业生态圈20条产业链，瞄准京津、长三角、珠三角等重点地区和国际国内500强企业，落实国家支持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政策文件，精准做好校企对接、就业辅导、创业培训、就业推荐等公共

服务，帮助高校毕业生来邯顺利就业、成功创业。二是提升就业平台信息化水平。建设统一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经办平台，实现就业创业政策受理、审核等业务的信息化管理和一体化办理，推行人社一体化平台办理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事项，全面应用互联网、手机 APP、小程序、自助一体机等经办业务，提供预约服务、上门服务、线上服务等便民措施，便于高校毕业生群体应享尽享公共就业创业服务，实现“掌上”就业。三是推动创业平台建设。全面推进创业孵化基地提质增效，举办创业大赛、融资对接、创业实训、展示交流等活动，发挥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。推动创业孵化基地、创业孵化园区等创业平台建设，加大对初创实体场地、租金、补贴等政策和普惠性金融支持力度，打造全链条创新创业孵化载体。助力发展返乡创业项目，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创意设计成果落地转化，为高校毕业生群体提供政策咨询、创业指导、资金扶持等创业服务。四是发挥市县乡村四级就业平台作用。充分发挥公共就业服务和市场化就业服务的双轮驱动作用，发挥市县乡村四级公共就业平台作用，对全市 20 个县（市、区）6000 余个村、社区实施全覆盖的就业服务，在乡、村两级建立就业服务驿站，充分发掘基层村镇、社区就业岗位，方便高校毕业生回乡就业，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区块化公共就业服务平台。

（二）聚焦高校毕业生职业技能，实施就业创业技能培训。一是强化就业指导。深化政府、社会组织、高校、重点企业沟通协作，建立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全链条服务。健全高校学生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体系，引导高校毕业生树立正确的职业观、就业

观和择业观。积极组织高校毕业生走进人力资源市场，参加职业能力测评，接受现场指导。高校、中职、技校要配齐配强就业指导教师，打造一批大学生就业指导名师、优秀职业指导师、优秀就业指导课程和教材。二是做好就业见习实训基地就业过渡工作。2024年全市计划认定并公布500个大学生见习实习实训基地，完成各类补贴性培训3.79万人，通过实习实训和职业技能培训，帮助来邯大学生积累工作经验，提高就业竞争力和稳定性，做好就业过渡工作。

（三）聚焦高校毕业生群体特质，优化就业创业社会环境。一是维护高校毕业生合法权益。持续开展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清理整顿，依法打击“黑中介”、虚假招聘等违法行为，及时查处滥用试用期、不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和支付工资等行为。开展普法宣传，灵活运用网站、新闻媒体、宣传视频等载体，增强高校毕业生等青年权益维护和法律意识。二是营造良好就业创业氛围。弘扬正确就业创业观念导向，加强政策宣传和解读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大力宣传高校毕业生主动就业、自主创业的先进典型事迹，开展最美基层高校毕业生宣传活动，引导高校毕业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、创业观、生活观、价值观，在全社会形成共同促进就业、支持创业的良好氛围。

邯郸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5月20日



领导签发：马聚军

联系人及电话：韩晓龙 8010319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教育局。